

2022 年度
昆山市锦溪镇建设局
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加强城乡一体化和现代化新型城镇建设。包括建筑施工安全管理，市政设施及道路管养、城镇发展规划、动迁安置、绿化养护、路灯维修管养、农房翻建审批与施工安全管理、燃气安全管理等。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无内设机构。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昆山市锦溪镇建设局。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镇建设局在锦溪镇党委、镇政府的领导下，在市住建局的指导下，从锦溪镇实际出发，坚持以人为本，以项目建设为核心，按照抓住重点，解决热点，突破难点和完善亮点的工作思路，积极推进城镇化建设，取得了新的进展。

一、以科学规划为着力点，城镇化水平蹄疾步稳

1、专项规划编制。全面推进我镇各项规划编制工作，保障政府民生工程及功能性项目顺利推进，包括完成计家墩重点区域修建性详细规划批复工作，启动昆山市南部水乡特色精品乡村示范区（锦溪篇）规划方案设计深化工作，推进金村自然村特田方案深化设计工作，启动 F15 生活区控规基本单元调整等工作。2、村

庄规划编制。完成 20 个行政村（涉及 58 个自然村）的村庄规划报批工作，并已获批准；北管泾村村庄规划正在优化《规划草案》，待公示。完成南前村、长云村实用性村庄规划论证稿成果，待专家论证。启动周家浜村、顾家浜村、卫星村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工作。启动祝甸、马援庄、张家厍自然村传统村落保护规划编制工作。3、古镇更新保护。着力推进古镇规划更新及卫星村农房系统研究和干家甸社区整体环境提升方案深化设计工作。做好日常巡查工作，对镇区内文保建筑单位进行巡视检查，发现隐患及时处理，避免安全隐患的发生，并做好台账。4、违章认定工作。完成违法建设认定 9 件，违法建筑面积约 2500m²；完成产业区项目评审 17 家；充电桩改造申请 9 个。5、申报工作。完成朱浜村国家级传统村落、长娄里自然村省级传统村落申报工作，其中朱浜村已入选第六批中国传统村落名录。完成 2023 年度锦溪镇国有建设土地供应计划的上报工作。

二、以民生保障为出发点，行政服务效能显著提升

（一）房产物业方面。1、房产销售。全镇 1—9 月房产销售商品房 222 套、面积 33571 平方米、销售总额人民币 5.35 亿元；在建项目为枫丹御园二期，在建面积约 3 万 m²，该项目已全部封顶，目前正处于竣工验收阶段。销售楼盘有昆山长泰置业尚滨花园项目和枫丹御园二期在售，根据房产项目的建设进度及销售情况，预计 2022 年销售额约 7 亿元。2、房产项目建设进展。受重大基础设施选址及规划容积率 1.0 以上等因素影响，2018 年后我镇并无新规划报建审批的房地产项目。鑫河湾商业综合体方案正

在论证中，力争 2023 年上半年开工建设，将积极对接协调。3、加大物业管理力度。督促物业服务企业严格按照疫情防控要求进行管控。对辖区内物管小区进行日常督查，共计开出限期整改通知书 38 份，涉及问题 198 条，已全部完成整改。同时，对疫情防控措施不到位的苏州皓科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昆山华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进行了约谈，并纳入年终物业企业信用等级考核。4、既有多层住宅增设电梯。在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基础上，对我镇既有多层住宅增设电梯的小区业主意愿开展排查摸底工作，共涉及 7 个住宅小区，78 幢房屋，约 2000 户，目前已完成全部小区增设电梯意愿排查摸底工作，将积极对接强村公司，力争年底前完成增梯任务零的突破。

（二）规划报建工作。全年完成办理规划建筑方案报批 13 项，均为市政项目，其中燃气管线 9 项，供水管线 2 项，电力管线 2 项，管线总长度 25604.5m；完成办理锦溪高中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用地面积 111145.7m²；完成冯家坝路新建工程用地规划选址，用地面积 10294.72m²；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16 项，其中市政项目 11 项，主要涉及给水管和燃气管，管线总长度 11067.5m；非工业项目 3 项，主要涉及苏州文昌 220 千伏变电站新建工程项目，建筑面积 4329m²、苏州品高商业 2#、3#楼项目，建筑面积 23442.03m²，工业项目 1 项，为苏州联荣铜业有限公司金属制品生产项目，建筑面积 81.06m²。

（三）加强档案管理，查阅接收数字化。自创建省级村镇建设档案室以来，我局档案工作由专职档案管理人员负责，确保年

度档案资料收集齐全，分类完整、归档及时、全宗卷规范。截至目前，我镇村镇建设档案室共对外提供档案查询 95 次，接待查档人员 123 人，涉及案卷 96 卷，录入案卷 250 卷。

（四）关注民生，积极为基层群众排忧解难。协调各类信访矛盾纠纷 18 件，接到市民热线 12345 投诉件约 369 余件，做到了件件有回音。完成产业区项目评审 17 家；充电桩改造申请 9 个。在帮助投诉群众解决实际问题的同时，注重加强房屋质量投诉、小区物业管理方面的法规宣传，增强群众维权意识。

（五）推进燃气使用安全提升行动。1、加强老旧小区改造：今年计划完成一个小区（娄里），现已进场施工，力争年底验收并通气。2、“瓶改”工作：本年度计划完成 193 家，目前经现场核实已完成 159 家“瓶改”工作，正在加快推进工作。3、天然气进村入户：全镇共 59 个自然村，本年度计划完成 44 个天然气进村项目。目前，已完成 24 个天然气进村项目。14 个自然村处于施工阶段；5 条中压管道完成敷设，7 条中压管道施工中，6 条已完成交底，等待施工。进村工程力争年底前全部完工。4、开展入户安检。今年下半年对我镇 22 个村（社区）及仍在使用液化气的餐饮商户组织开展入户安检，由锦溪燃气专业工作人员、村（社区）负责人组建工作小组推进实施，截至目前，共开展入户安检 5704 次。

三、以建设领域隐患排查为聚焦点，筑牢安全生产屏障

（一）建筑施工安全生产领域。2021 年我镇报建工地共计 27 个，施工总面积 467798.53 平方米，合同总金额 441359.6 万元。

我所联合第三方专业公司（上海华建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对 27 家在建工地进行了综合检查，对全镇在建项目的绿色围挡、脚手架、起重机械设备、土方坍塌等重点隐患部位和环节加强监控，通过全面排查、严格执法、重点整治，彻底治理重大事故隐患，共发出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 60 余份，发现并消除安全隐患 200 多条。检查并督导用人单位 27 家，涉及农民工 1000 余人，解决劳资纠纷 15 件，涉及农民工 80 余人，涉及金额 270 余万元。

（二）城镇燃气安全领域。会同第三方安全顾问对全镇 1 家燃气经营企业、1 家燃气供应站开展检查，今年共检查 22 次，共发现安全隐患 64 条，及时督促整改，现已全部整改完成。餐饮场所方面，今年以来，会同第三方专家共计对我镇餐饮场所开展检查 442 次，对于存在安全隐患的商户开具限期整改通知单，及时督促整改，保障公共安全。同时，通过多渠道宣传，提高用户燃气使用安全意识。2022 年“水美锦溪”公众号推送关于燃气安全宣传等文章 21 篇；发送燃气安全宣传短信 8 万条；发放燃气宣传手册 4000 份、软管及卡箍共 500 份；开展燃气使用安全讲座 3 次。

（三）既有建筑安全领域。1、加强危房排查。根据部、省房屋安全排查工作要求，自 6 月起至今，共排查既有建筑 22097 幢、总建筑面积 917.1 万平方米，存在安全隐患房屋 15 幢、建筑面积 0.36 万平方米；其中行政村既有建筑 16316 幢、总建筑面积 259.3 万平方米，城镇既有建筑 5781 幢、总建筑面积 657.8 万平方米，全面完成了省、市房屋安全排查工作任务。为防止安全隐

患的发生，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我单位对排查中发现安全隐患的房屋及部分经营性自建房开展“深度排查”及安全鉴定工作，目前 421 幢经营性自建房的深度排查工作已全部完成。

2、加强危房解危治理。目前我镇辖区内共有 C 级危房 6 处（其中直管公房 3 处，文保单位 1 处，私房 2 处），D 级危房 6 处（均为私房），结合第三方单位动态监测及网格员日常巡查机制，以确保不发生房屋安全事故，筑牢房屋安全底线。

（四）持续推进建设监察。2022 年对各重点监管房屋及低密度小区做到每周巡查全覆盖，共计巡查 184 次，重点街区每日巡查一次，涉及房屋 799 幢，面积 313707.84 平方。累计开具检查通知单 22 份，其中重点对违规拆改承重墙等开展督导纠正工作，查处未达到报建条件的未报备私自装修项目 11 处，在及时敦促下已经补办备案手续。

四、以规范农房翻建流程为突破点，过程管理更显成效

截至目前，累计完成审批农房 5512 户，竣工验收 4119 户。其中，2022 年已完成审批 493 户，定位放样 500 户，在建房屋 754 户，竣工验收 297 户，完成沿路沿线在建房屋及建筑材料堆放围挡设置 2723.35 米。参与协同司法、村委会调解农房建设矛盾纠纷 52 起，质量投诉协调处理 51 起，组织调解会议 105 次。组织施工企业、监理单位开展了 4 次安全大检查培训活动。

（一）积极申请奖补，让农民居住条件从“将就”到“讲究”。

根据《江苏省农村住房条件改善专项行动奖补资金管理办

法》，积极申请“2022 年江苏省农村住房条件改善专项行动奖补资金”。其中符合要求且于本年度完成验收的农房共计 297 户，按年度下达资金 1.44 万元/户，共计申请奖补资金为 427.68 万元。

（二）成立古镇解危更新专班。为加快推进古镇区内国有土地危房解危及集体土地房屋更新工作，2022 年 10 月成立了古镇解危和集土更新领导小组，按照分类设计、分类处置的工作要求，结合“政府规划引领，村民自主更新，设施同步完善”的改造方式，将古镇区划分为 9 片区域，统筹推进古镇解危更新工作。

（三）农房工地安全检查严抓不放。为全面落实“一村一监理”机制，强化风貌管控，严格农房建设质量安全管理，确保我镇房屋规划建设有序、安全推进。农房办明确监理单位的职责及分工，联动第三方监理单位全面细致查隐患、防风险、保安全，将事故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确保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有效遏制了各类安全事故发生，累计排除隐患 414 个，整改隐患 414 起。

（四）农房风貌管控精细化管理。严格执行昆山市农村房屋规划建设管理办法，与各村委会联动配合，明确要求翻建户及施工单位严格按照选定的房型和设计图纸施工，构建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巡查监督网络，有效地规范了农村房屋建设行为。

（五）信息化平台持续优化。截至目前，锦溪镇农房监管平台建设已取得初步成效，系统运行状态安全、高效、稳定。该系

统的运行，加快了锦溪镇农房翻建材料整合，提升了农房审批与监管效率，进一步推动了以信息化推进标准化管理。

五、以绿色城建为切入点，生态宜居持续提升

（一）重建细管，提高我镇绿化质量。进一步加强全镇景观绿化建设，以“基础设施完善、生态环境优良、特色风貌鲜明”为重点，打造绿色宜居生态环境，不断提升百姓幸福感获得感。

1、国土绿地方面。2022 年新增国土绿地面积 0.2 万 m²，改造绿地面积 0.8 万 m²，圆满完成国土绿化任务；2、养护工作。完成新一轮养护招投标工作，新一轮绿化养护发包面积 359.87 万 m²，注重细分养护片区，明确责任分工；3、小游园、“昆小薇”建设。完成小游园建设 6 处，“昆小薇”5 处，达成 2022 年小游园、“昆小薇”建设任务要求；4、绿化公益活动。选取一批优秀苗木供市民认养，并按其要求安装认养牌，积极推进“互联网+全民义务植树”基地建设；全年开展鸟类科普、湿地保护宣传等活动 2 次，进一步激发全民植树造林、爱绿护绿热情，加快生态文明城镇建设步伐，持续助力“水美锦溪”建设。5、完成上级交办任务。按照上级文件要求，于槃亭广场、文昌广场等处进行节日绿化氛围布置，采用专业设计，通过摆花与雕塑相结合的方式，营造了浓烈的节日氛围。累计进行 6 次布置，投入资金约 12 万元，圆满完成春节、国庆期间绿化景点氛围布置任务。6、调查取证工作。针对鑫河湾部分业主、碧波湾浴场破坏绿化行为，我单位联合综合执法局，及时赶赴现场调查取证，并出具绿化受损估价单，协助综合执法局执法，有效遏制此类行为发生。

（二）量质并举，努力做实市政养护。

1、推动市政道路、桥梁、路灯管养数字化。已建立完备的道路桥梁和路灯数据库，结合苏州城市道路桥梁照明数字化系统，按功能建立了 93 座农路桥梁一桥一档、95 座非农通车桥梁一桥一档，141 座非农人行桥梁资料清单。所有通车桥梁今年已全部制作并安装桥梁信息牌（带二维码，扫码可获取桥梁最新变更信息）；全镇主干道路数据已全部建立一路一卡电子资料档。

2、加强道路桥梁路灯的养护管理。坚持常态化闭环养护，坚持开展全镇道路、桥梁常态化巡查工作，针对巡查发现的问题形成闭环维修机制，及时处理病害隐患，本年度已累计维修沥青路面约 7000 平方米，水泥路面约 12000 平方米，使用养护经费约 400 万元。对道路桥梁存在的问题展开针对性修复，极大提升了道路、桥梁的通行舒适度。坚持开展路灯夜间常态化巡查工作，保证每周 3 次全镇路灯覆盖，及时发现不良及时进行维修处理，确保全镇路灯亮灯率保持在 95%以上，全年使用维修经费约 100 万元。

3、数字城管。配合数字城市管理平台，打造城市零星维修高效处理机制，当日派单当日闭环修复完结率保持 95%以上，本年度累计处理数字城管派单 500 余件。

（三）专项专攻，各个击破

1、对全镇遗留的临水隐患路段进行集中专项修缮。今年累计整治约 3700 米临水风险路段，全部设置隔离防护设施，临水隐患处已经全部解危。

2、桥梁解危。在 2021 年集中维修改造 30 座老旧桥梁的基础上，今年继续推动危旧桥梁专项改造工作，目前摸排 11 座隐患桥梁清单，将聘请有专业资质的检测单位进行荷载能力试验，危桥维修改造计划将于年内启动。

3、助力乡村振兴。配合祝甸自然村旅游产业的发展，今年对祝甸村路灯进行了提升改造，工程已经竣工并投入使用，总投资约 18 万元。

4、应急保障。为应对超强台风“梅花”，保障全镇市政设施的正常运转，科室组建防台防汛专班，由专人 24 小时值守，随时待命抢险，防台防汛期间共计出动抢险人员 100 余人次，排除险情 10 余处。

六、以改善人民生活为根本点，动迁安置稳妥推进

1、企业拆迁工作。欧历区域周庄镇旅游房屋开发有限公司（支小毛）于 6 月份签约。该企业土地面积 73.43 亩（国有土地 50 亩，集体土地 23.43 亩）。

2、农房签约及拆除工作。今年共签约冯家坝沈义龙、谈爱根、张裕民 3 户；拆除涉及长云、计家墩、阮家浜等村共计 20 户，拆除房屋面积 2857.91 平方米。

3、农副业。（1）完成昆山之链项目联湖村涉及湖面 45 亩，1 个会所已签约及移交；周家浜村涉及 10 亩，全部完成签约并移交；（2）顾家浜汪洋湖养殖场场部约 3 亩，金额 104 万完成签约；（3）锦溪大道陆玉英户（约 1 亩）已签约，剩余张家根树林正在洽谈；（4）文昌变 22 万千伏项目已完成踏勘，目前已安排

进场。

4、结算办证。截至目前，已经办结住宅 122 套，车库 117 套。储藏室 2 套。共计领取安置房住宅 62 套，车库 49 套。

七、亮点工作

1、朱浜村入选《第六批中国传统村落名录村落名单的公示》。为更好地宣传和保护我镇传统村落，按照“依法保护、应保尽保”的原则，近年来，我镇以大力推进农村住房条件改善为抓手，积极推进传统村落保护和特色田园乡村建设，改善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和人居环境等工作，重塑乡村魅力。2020 年朱浜村祝家甸成功入选江苏省第一批传统村落，2020 年 4 月朱浜村祝家甸被正式任命为“江苏省特色田园乡村”。2022 年我局整合传统村落保护发展项目和特色田园乡村资源，整理汇总相关材料，积极推动完次调查申报工作，并成功入选。

2、完成长云长娄里特色田园乡村验收工作。长云村长娄里列为苏州市第五批特色精品乡村试点村，共实施项目 16 个，投资总额约 3000 万元。围绕特色田园乡村建设工作，通过土地整治、环境整治、生态修复等措施，一方面针对长云村内未翻建旧房户数较多问题，实施“穿衣戴帽”工程，现已形成“白墙黑瓦、清清爽爽”的江南水乡特色。另一方面，通过打造长云创意稻田艺术景观，发展现代化农田观光项目，彰显自然淳朴的田园风光。虽上半年疫情影响，镇建设局仍积极协调各单位及施工单位，多措并举保障施工进度，江苏省特色田园验收工作小组于 2022 年 9 月 25 日完成现场验收工作。

3、落实燃气、农房信息周报制度。我镇高度重视燃气使用安全、农房规划建设管理工作，把这两项工作作为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内容和有效途径，将城市建设管理的理念和要求引入其中。我局建立了燃气和农房信息周报、月报制度，及时汇总专项工作的推进情况、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工作计划。截至目前本年度通过 OA 已发布燃气、农房信息周报各 35 期，与各部门、各村社区信息共享，及时有效的解决了燃气、农房工作存在的难点工作，推动了工作的有效落实。

第二部分
昆山市锦溪镇建设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昆山市锦溪镇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02.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0.96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497.8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9.04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351.45
		十二、农林水支出	250.54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611.03	本年支出合计	1,611.0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1,611.03	总计	1,611.0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昆山市锦溪镇建设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611.03	1,113.14						497.8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04							9.04
21103	污染防治	9.04							9.04
2110302	水体	9.04							9.0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51.45	974.17						377.2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19.41	863.21						56.2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919.41	863.21						56.2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21.07							321.0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21.07							321.0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0.00	6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60.00	6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0.96	50.96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0.96	50.96						
213	农林水支出	250.54	138.97						111.57
21303	水利	250.54	138.97						111.57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90.34	89.97						100.36
2130314	防汛	1.58							1.58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9.63							9.63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49.00	49.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名称：昆山市锦溪镇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611.03	863.21	747.8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04		9.04			
21103	污染防治	9.04		9.04			
2110302	水体	9.04		9.0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51.45	863.21	488.2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19.41	863.21	56.2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919.41	863.21	56.2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21.07		321.0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21.07		321.0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0.00		6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60.00		6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0.96		50.96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0.96		50.96			
213	农林水支出	250.54		250.54			
21303	水利	250.54		250.54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90.34		190.34			
2130314	防汛	1.58		1.58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9.63		9.63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49.00		49.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昆山市锦溪镇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02.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0.96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974.17	863.21	110.96	
		十二、农林水支出	138.97	138.97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13.14	本年支出合计	1,113.14	1,002.18	110.9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113.14	总计	1,113.14	1,002.18	110.9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昆山市锦溪镇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113.14	863.21	249.9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74.17	863.21	110.9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63.21	863.21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863.21	863.2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0.00		6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60.00		6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0.96		50.96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0.96		50.96
213	农林水支出	138.97		138.97
21303	水利	138.97		138.97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89.97		89.97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49.00		49.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昆山市锦溪镇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63.21	724.56	138.6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24.56	724.56	
30101	基本工资			
30102	津贴补贴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4	0.74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23.82	723.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2.35		122.35
30201	办公费	12.40		12.40
30202	印刷费	12.08		12.08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47		1.47
30206	电费	0.07		0.07
30207	邮电费	9.21		9.21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2.38		2.3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60		1.60
30214	租赁费	3.84		3.84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4		0.54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79		3.79
30227	委托业务费	1.54		1.54
30228	工会经费	15.66		15.66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26		37.2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3		20.5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16.30		16.3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6.30		16.3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昆山市锦溪镇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002.18	863.21	138.9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63.21	863.2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63.21	863.21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863.21	863.21	
213	农林水支出	138.97		138.97
21303	水利	138.97		138.97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89.97		89.97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49.00		49.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昆山市锦溪镇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63.21	724.56	138.6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24.56	724.56	
30101	基本工资			
30102	津贴补贴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4	0.74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23.82	723.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2.35		122.35
30201	办公费	12.40		12.40
30202	印刷费	12.08		12.08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47		1.47
30206	电费	0.07		0.07
30207	邮电费	9.21		9.21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2.38		2.3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60		1.60
30214	租赁费	3.84		3.84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4		0.54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79		3.79
30227	委托业务费	1.54		1.54
30228	工会经费	15.66		15.66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26		37.2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3		20.5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16.30		16.3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6.30		16.3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昆山市锦溪镇建设局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54	0.00	0.00	0.00	0.00	0.54	0.00	0.00	0.54	0.00	0.00	0.00	0.00	0.54	0.00	0.00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0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8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0	参加会议人次(人)	0
组织培训次数(个)	0	参加培训人次(人)	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昆山市锦溪镇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10.96		110.9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0.96		110.9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0.00		6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60.00		6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0.96		50.96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0.96		50.9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昆山市锦溪镇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昆山市锦溪镇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本部门无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部门名称：昆山市锦溪镇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611.0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06.76 万元，增长 23.52%。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1,611.0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611.0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06.76 万元，增长 23.52%，变动原因：2022 年年中水利站预算收入支出并入我单位，涉及节能环保支出，农林水支出，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支出决算总计 1,611.0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611.0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06.76 万元，增长 23.52%，变动原因：2022 年年中水利站预算收入支出并入我单位，全年节能环保支出，农林水支出，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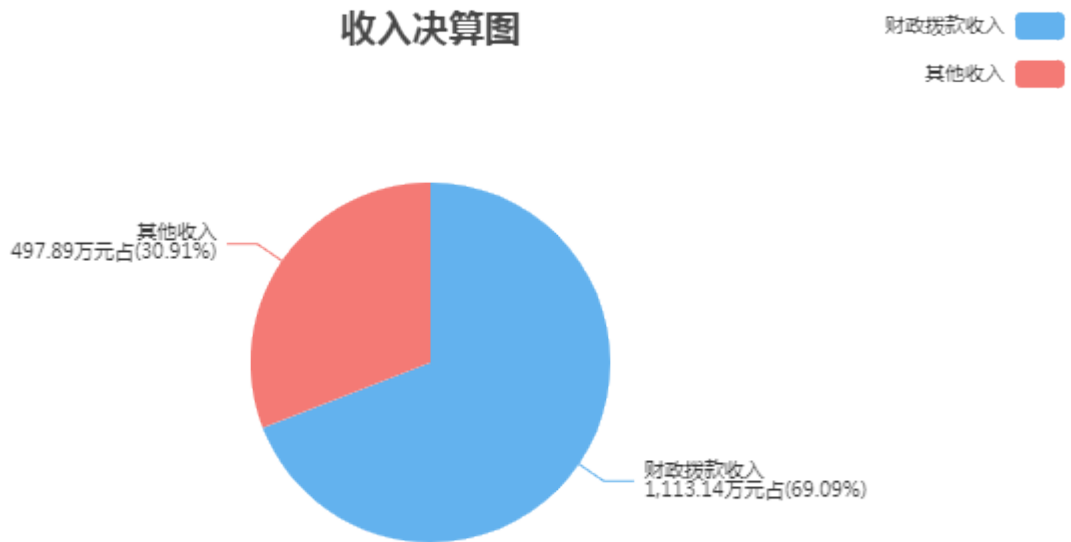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611.0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13.14 万元，占 69.09%；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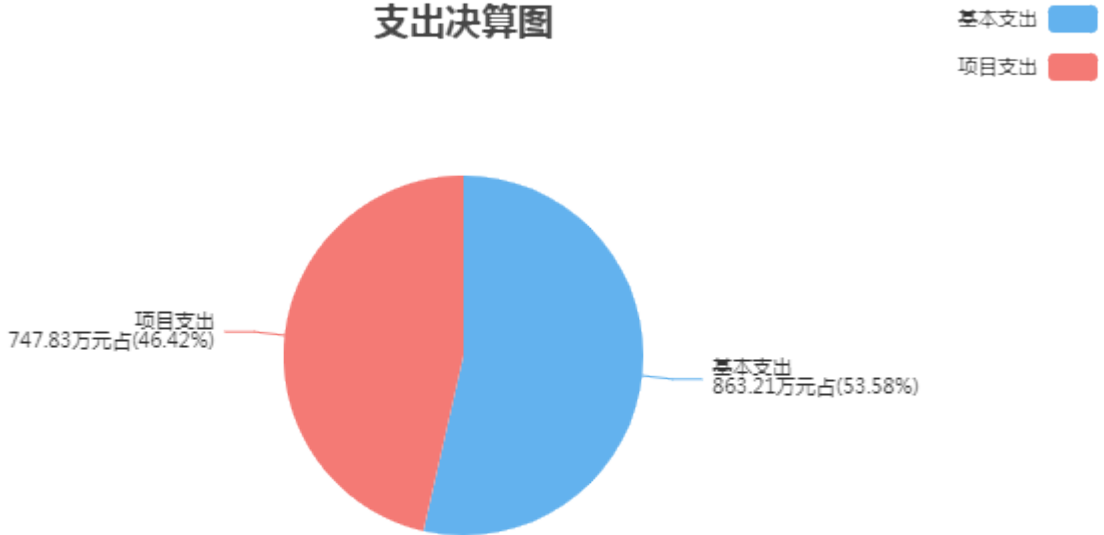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497.89 万元，占 30.9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611.0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63.21 万元，占 53.58%；项目支出 747.83 万元，占 46.4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113.1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38.28 万元，增长 27.24%，变动原因：2022 年年中水利站预算收入支出并入我单位，农林水支出，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支付瓶装液化气居民用户加装燃气报警装置泄露保护装置安装费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113.1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9.09%。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084.43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65%。其中：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管理（项）。年初预算 1,084.43 万元，支出决算 863.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因人员调动，人员工资指标预算未全部使用；根据实际需求进行公用经费开支，公用经费预算指标未全部使用。

2.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60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上级补贴瓶装液化气居民用户加装燃气报警装置泄露保护装置安装费用 260 万，此次支付 60 万。

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50.96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水利站账目合并至建设局，涉及水利相关人员劳务费用 50.96 万元。

（二）农林水支出（类）

1. 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89.97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水利站账目合并至建设局，无年初预算。

2. 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49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水利站账目合并至建设局，无年初预算。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863.2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724.56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38.6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002.1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9.92 万元，增长 14.89%，变动原因：年中水利站账目合并至建设局，增加了全年预算内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863.2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724.56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38.6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

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0.5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5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59 万元，变动原因：本年度进行一次公务接待：乡镇文化遗产保护调研接待费，人数 8 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54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

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5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5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5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5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54 万元，接待 1 批次，8 人次，开支内容：乡镇文化遗产保护调研接待费；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 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2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0 个，参加会议 0 人次。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2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0 个，组织培训 0 人次。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10.9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8.36 万元，增长 4,167.69%，变动原因：支付瓶装液化气居民用户加装燃气报警装置泄露保护装置安装费用 60 万。年中水利站账目合并至建设局，涉及水利相关人员劳务费用 50.96 万元。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

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4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度，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部门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0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共开展 0 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反映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国土江河综合整治、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管理(项)：反映调控建设市场运行、拟定建设市场法规、实施建筑工程质量、安全、工程勘察设计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反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地方政府用于前期土地开发性支出以及与前期土地开发相关的费用等支出。

二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反映上述项

目以外的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二十四、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部门的支出。

二十五、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反映防汛业务支出。有关事项包括防汛物资购置管护，防汛通信设施设备、网络系统、车船设备运行维护，防汛值班、水情报汛、防汛指挥系统运行维护、水毁修复以及防汛组织(如防汛预案编制、检查、演习、宣传、会议等)，汛期调用民工及劳动保护，水利设施灾后重建，退田还湖，蓄滞洪区补偿、水情、雨情、决策支持，防汛视频会商，应急度汛，山洪灾害防治等。

二十六、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技术推广(项)：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技术推广事业单位的支出。有关事项包括国内外先进水利技术的引进、试验、技术创新、推广、应用、宣传等。

二十七、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